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OCEAN SHIPBUILDING INDUSTRY GROUP LIMITED** **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51)

###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就(其中包括)認購事項及修訂事項刊發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255,249,126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或僅可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因此，賦予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一項及第二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255,249,126股。Liu Bing、Zheng Min及Yang Li已於通函內表明彼等無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一項及第二項決議案投票，亦未有改變主意。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兩項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認購協議及詳載於通告第一項普通決議案之事宜	441,527,834 (75.08%)	146,537,175 (24.92%)
2.	批准修訂契據及詳載於通告第二項普通決議案之事宜	441,527,834 (75.08%)	146,537,175 (24.92%)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擔任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承董事會命  
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安達源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i)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安達源先生、李明先生、張士宏先生及汪三龍先生；及(ii)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希平先生、項思英女士、胡柏和先生及向穎女士。